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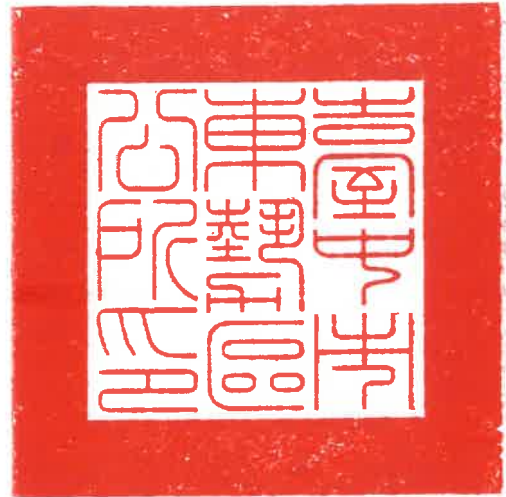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東勢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東勢區社字第114001773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何秋金先生於民國114年9月6日病逝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滿仍無家屬認領，逕委由「蓮池禮儀股份有限公司」協助處理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臺中市政府社會局114年9月11日中市社工字第1140133944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何秋金(民國36年11月23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B1014***82，設籍：臺中市東勢區茂興里10鄰石城街198巷113號)，大體現暫放於崇德殯儀館第3041號冰櫃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翁培真